

以党的二十大大精神为引领 建设全面绿色转型发展新西安

中共西安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党的二十大大是在迈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盛会。习近平总书记所作的报告,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部署,科学严谨、纲举目张、前后呼应、浑然一体,为新征程上我们开展各项工作提供了战略指引。西安市委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紧扣建设“全面绿色转型发展示范新区”总目标,统筹实施好“五区战略”,将党的二十大大精神转化为西安绿色转型发展篇章的生动实践。

抓“产业强区”,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发展第一要务,着力解决经济总量弱小、产业结构失衡突出问题。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超前谋划包装近、中、远期项目库,全力争抢“六新产业”“四新设施”项目,坚决扛起实现“双千亿”目标西安之责。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抢抓碳纤维产业政策机遇期、“双碳战略”窗口期,用好资源枯竭地区转型发展和采沉区恢复治理“政策包”,形成碳纤维、智能装备制造、绿电、现代综合物流、启臻文化教育等一批事关生产力结构重塑的“新园区”,推动企业和资源要素整合重组,退城进园、装备升级。围绕“农业出新”,聚焦“三变”改革抓“三资”增值,加快盘活1100亩闲置宅基地和5万亩集体林。实施“有机水稻开发试验区、东孟一紫梦香谷现代农业产业园、东山一仙人河源头”城乡融合示范带、老龙头水库田园综合体、蒲公英一二三产业链“一区、一园、一带、一体、一链”“五个”工程,促进农业规模经营和效益提升。围绕“工业提质”,突出解决资源整合程度低、工业转型升级慢、高端供给能力弱问题。释放装备制造品牌优势,助推辽矿集团各业务板块改革重组,通过产能回归、板块整合,提高产能利用率。释放新材料集聚优势,高标准建设碳纤维产业园,推动碳纤维产业集团作战、总量跃升。释放绿电能源优势,依托辽矿光伏、风电基础,构建“发电+消纳+外送+转化”新格局,先行扛起服务“双碳”战略时代使命。围绕“服务业填白”,培育和引进一批参与GDP核算的规上服务业企业,依托农产品冷链及现代智慧物流园、煤炭储备基地、泛电商产业园、新世界彩悦城重启等支撑项目打造“城市物流圈”“电商生态圈”“生活服务圈”,促进服务业集聚和协同发展。

抓“生态立区”,着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统筹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和乡村建设行动,奋力开创新时代美丽西安建设新局面。围绕保护自然生态,一体推进山水林田生态保护修复,落实“三百工程”任务,实施东孟及东山采石场矿山生态修复、仙人河19条支流生态治理、老龙头水库入库河口涵养湿地整治等工程项目,完成非煤矿山恢复治理、裸露山体治理任务。围绕构建绿色产业生态,立足全市“北部生态产业功能区”定位,统筹勘测、盘活、修复采沉区受损土地,保障“EOD”模式试点项目用地需求,推进绿色建材产业园等生态产业项目。主动向上争取新能源指标,高效发展光伏、风电、生物质等清洁能源。

抓“开放兴区”,着力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向改革创新要动力,向扩大开放要空间,让改革开放成为西安现代化建设的主旋律。坚持把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作为“一号工程”,建立完善招商“绿色通道”、项目“专班服务”、“2+N”包保、区级“赛马”工作机制,精准绘制产业链招商地图,紧盯上下游产业链缺失环节和产业龙头配套开展精准招商,推动绿色产业园源网荷储一体化、万亩蒲公英橡胶草田园综合体产业示范园等15个重点招商项目尽快落地。加强与吉林化纤、阜科、京东、万达、东方农道等知名企业对接合作,推动碳纤维产业向技术先进、产品高端升级,延伸商业综合体、仓储物流等服务业链条,包装一批乡村振兴“远郊+近城”示范点专项债项目。抓牢一汽“六个回归”政策机遇,依托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支持辽矿装备公司扩大绿电装备制造产能,引进一批汽车零部件配套项目,更好嵌入“一汽”产业链。

抓“双修靓区”,着力实现区域协调发展。坚持城乡区域联动融合、规划建管同步发力,谋划推进灯塔镇退城还乡,打造老城区、生态新区、石河新区三大板块。坚持“留改拆建”并举,项目化思维完善城区功能、提升城区品质,打造东山公园二期、矿务局80年代风貌街区、山语城特色街区、阳光新城“她”经济休闲消费区。积极向上争取未纳入旧改范围回迁小区提升改造政策,解决小区地下管网、背街小巷等突出问题,按照“提升一批、整治一批、关停一批”原则推进老旧小区农贸市场。抓好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两个建设”,统筹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生活污水治理,围绕“畅返不畅”政策导向和现实需求,年度实施不少于总里程5%的农村公路修养护工程。坚持不解攻坚“创城”任务,深化“十大提升专项行动”,完善街道管理、物业服务和居民自治“三位一体”治理体系,建立农村“体内循环、自我造血”保洁运作机制。建立征拆联动工作机制,推动重点地块征收、拆违、治乱三个“清零”,保障煤炭储备基地、秦信北、农产品冷链物流等项目用地需求,力争2023年东山、农中、北部新区、高速口周边实现“净地”。

抓“富民惠区”,着力补齐社会事业短板。不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把蛋糕做大做好、切好分好,推动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分更加殷实。全链条文旅、卫生、养老、教育等社会事业领域加强建设。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力争幼儿教师全员入驻条件,推进六中异地搬迁和灯塔小学项目,建设全市第一个幼儿园至高中全学段教育产业园。推进健康西安建设,推进市人民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市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西安医院救治能力提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落实就业优先战略,整合全区人力资源市场,创建一批省级返乡创业基地、扶贫车间、大学生创业园区等就业服务平台。做好各类救助保障,建立民生实事“晒账+结账”机制,逐一兑现民生承诺。聚焦“一老一小”服务,推进养老服务中心、幼儿园托育综合服务中心等项目,打造健康养老服务示范基地、高品质学前教育基地。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守牢“五大安全”底线,妥善防范和化解各领域风险,建设更高水平平安西安、法治西安。

西安市委将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大精神,紧盯重点、市委安排部署,扎扎实实办好西安的事、办好群众的事,切实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大精神体现在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上,奋力开启西安现代化建设新篇章。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大精神

(上接第一版)

新业态:
“联合体”经营做强粮食产业

春耕忙碌时,也是粮食加工旺季。在吉林省农安县经济开发区,吉林省烧锅豆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车间里豆香阵阵,一批批豆制品即将运往各地市场。今年,企业与周边一些豆农签订了大豆原料订单。企业负责人杜云飞说,通过“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经营模式,形成种植、加工、品牌销售为一体的产业链条。

在农安县经济开发区,这里现在聚集着50余家农产品加工企业,年产值达30亿元。

发展现代农业,要提高农业生产经营的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程度,增强农业经营活力。近年来,东北一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带动农民、连接市场、引领发展。

黑龙江省五常市乔府

大院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24万亩核心产区水稻种植基地。正值水稻育苗期,在企业210余栋育秧大棚内,一排排秧盘摆放整齐,一株株秧苗开始逐渐从土中“探出头”来。“我们4月1日便开始育苗工作,预计5月5日可以开始插秧。”公司基地种植部经理黄昌明说。

“我们和这家企业早就签订了收购协议,种植过程中还有企业的技术指导,水稻不愁卖,价格还比别处高。”五常市杜家镇半截河子村村民秦振铭说,棚室家的一盘盘秧苗承载着全家丰收的希望,订单在手,卖粮无忧,只需要踏踏实实把地种好。

“我们通过育种、加工、种植等全环节合作,不断延伸大米产业链条,带动农户增收致富,推动五常市稻米产业稳健发展。”五常市乔府大院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乔文志说。

在端牢“中国饭碗”的同时,东北各地鼓励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农业经营主体延长产业链,提升粮食产业附加值,拓宽种粮增收渠道。一批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不断壮大,逐步做大做强粮食产业,让粮食生产成为有奔头的产业。

今年,在当地农业部门的引导和鼓励下,位于吉林省长春市的李长义家庭农场和当地70多个家庭农场正在筹建“联合体”。“大家通过统一种植品种,统一肥料,统一技术,生产绿色高品质水稻。大家抱团生产,提高种粮效益。”李长义家庭农场负责人李长义说。

目前,吉林省省级以上重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600余户,省级示范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达100户以上,带动农民合作社1万余个,正在有力促进乡村产业振兴。

(新华社长春4月10日电)

龙山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发改局党组、区工信局党组、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党组、龙山工业园区党工委反馈巡察情况

本报讯 根据龙山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2年10月24日至2023年1月8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围绕“三个聚焦和一个落实”监督重点,分别对区发改局党组、区工信局党组、区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党组、龙山工业园区党工委开展了常规巡察。4月6日至7日分别召开了巡察情况反馈会,向被巡察单位反馈巡察意见,传达了区委书记在听取巡察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并对巡察整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四家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巡察中,发现被巡察单位

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学习党的二十大大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学习贯彻上级指示、批示精神存在不足,部门核心职能作用发挥不够充分;机关作风建设不够严格,民生服务活动开展不扎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得不实,党组织建设基础不牢;落实整改主体责任不到位,问题整改不彻底。

龙山区委第一巡察组提出了四点整改意见: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

神,认真履行部门核心职能,结合承担的职能责任和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具体措施;二是要强化机关作风建设,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注重加强思想政治学习,增强为民服务意识;三是深入推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提高对党建工作的认识,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四是加大整改力度,深刻剖析根源,制定有针对性的整改措施,全面推进整改工作务实有序开展。

区纪委监委相关领导强调,要提高政治觉悟,深刻认识巡察反馈问题代表区委的权威,要从政治高度、实践角度对反馈问题进行深入分析,

制定扎实有效的整改措施,推动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开展。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大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加大对管治党力度,坚决扛起主体责任,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的领导和指导,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相融合,做到“两手抓、两手硬”。

要以务实的工作举措推动整改落实,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牢牢抓在手里,扎实推动整改落实。

四家被巡察党组织主要

负责人表示,要统一思想,站在讲政治的高度,深刻认识巡察反馈意见的重要作用和重大意义,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政治敏锐性,把整改落实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整改工作。聚焦问题,压实责任,认真制定整改措施,巩固巡察整改成果,自觉把巡察整改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切实把整改落实作为推动工作、加快发展的实际行动。

区委第一巡察组成员,区纪委监委和区委组织部相关领导,四家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以及部分机关干部参加会议。(龙巡轩)

龙山区委第二巡察组向区财政局党组、区住建局党组、区商务局党组反馈巡察情况

本报讯 根据龙山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2年10月24日至2023年1月8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围绕“三个聚焦和一个落实”监督重点,分别对区财政局党组、区住建局党组、区商务局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4月6日分别召开了巡察情况反馈会,向被巡察单位反馈巡察意见,传达了区委书记在听取巡察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并对巡察整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三家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巡察期间,巡察组牢牢把握政治巡察要求,通过开展个别谈话、调阅资料、受理信访等多种方式开展巡察监督。从巡察情况看,三家被巡察党组织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深入,运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推动工作有差距,落实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还不到位;工作作风不够扎实,为民服务还有短板;党建统领作用发挥不充分,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未落细落

实,还存在廉政风险;领导班子担当精神还有不足。

龙山区委第二巡察组提出了四点整改意见:一是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二是强化作风建设,进一步提升为民服务水平;三是夯实党建引领,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四是加大整改力度,坚持常态长效抓整改。

区纪委监委相关领导同志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大精神,深刻

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被巡察党组织要以更高的政治站位配合巡察工作,以主动的政治担当落实各项决策部署,以务实的工作举措推动整改落实;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主动作为,强力推进问题整改,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确保整改工作落细落实。

三家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表示,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全盘认领反馈问

题,把思想统一到区委部署上来,统一到整改要求上来;要强化工作举措,坚决把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到位,从源头上扎紧织密制度的笼子,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切实把巡察成果转化为一项项工作新成效,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区委第二巡察组成员,区纪委监委和区委组织部相关领导,三家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以及部分机关干部参加会议。(龙巡轩)

西安区委第一巡察组向区司法局、区工信局、区残联、灯塔镇反馈巡察情况

本报讯 根据西安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4月7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分别对区司法局、区工信局、区残联召开巡察情况反馈会,向灯塔镇书面反馈灯塔村、东孟村、太阳升村巡察情况。反馈会上,区委第一巡察组组长反馈了巡察情况,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室相关同志传达了区委书记在听取十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工作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并对巡察整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被巡察单位主要负责人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2022年10月23日至2023年1月13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区司法局、区工信局、区残联开展了常规巡察,对灯塔镇灯塔村、东孟村、太阳升村开展了延伸巡察。巡察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政治巡察要求,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任务,围绕“三个聚焦”监督重点及落实巡视巡察等整改情况,通过听取工作情况汇报、开展个别谈话、调阅有关资料、明察暗访等形式深入了解情况,查找问题线索,顺利完成巡察任务。

巡察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有:学习贯彻党中央精神和省委市委委具体部署要求不深入,履行职能责任有差距,重点工作任务落实不够有力。服务群众主动性不强,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不严格,形式主义问题仍然存在。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压的不实,民主集中制执行不严格,“三重一大”制度落实不到位。对巡察整改工作重视不够,组织推进不力。

区委第一巡察组组长提出整改意见,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发挥党组把方向、

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提高管党治党水平。要切实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抓好整改任务落实,确保整改取得实效。

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室相关同志强调,要站在对党忠诚的高度,深刻认识政治巡察和巡察整改体现的是一次“政治体检”,切实增强抓好整改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全面履行整改责任,制定扎实有效整改措施,解决好存在的问题。要抓好举一反

三、建章立制,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强大动力。

被巡察单位主要负责人分别作了表态发言,对巡察反馈意见诚恳接受、照单全收,表示要围绕巡察反馈问题,压实整改责任,制定整改方案,确保反馈问题在规定时间内全部整改到位。要做到问题整改、制度建设、治理能力一体推进、同步提升,不断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成员、派驻纪检监察组组长及全体机关干部参加会议。(西巡轩)

西安区委第二巡察组向区文旅局、区住建局、区财政局、灯塔镇反馈巡察情况

本报讯 根据西安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4月7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分别对区文旅局、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召开巡察情况反馈会,向灯塔镇书面反馈灯塔村、丰收村、西孟村巡察情况。反馈会上,区委第二巡察组组长反馈了巡察情况,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室相关同志传达了区委书记在听取十届区委第一轮巡察综合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并对巡察整改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被巡察单位主要负责人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

2022年10月23日至2023

年1月13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文旅局、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开展了常规巡察,对灯塔镇建国村、丰收村、西孟村开展了延伸巡察。巡察组始终坚守政治巡察定位,围绕“三个聚焦”监督重点及落实巡视巡察等整改情况,坚持问题导向,从严从实开展巡察监督。通过开展个别谈话、受理信访反映、调阅资料等多种方式,对发现问题进行了深入了解,顺利完成了巡察任务。

巡察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有: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深入,

履行职责使命有差距,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四风”问题仍然存在,资金管理不够规范,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严格。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压的不实,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不到位,选人用人工作存在短板。对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推进不到位,彻底整改施治不力。

区委第二巡察组组长提出整改意见,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要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要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杜绝“四风”问题发生。要把巡察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班子队伍建设,及时补短板、堵漏洞。

区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室相关同志强调,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看待反馈问题,以主动的政治担当落实“两个维护”要求,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委部署要求,加大从严管党治党力度。要以务实的工作举措推动整改落实,认

真履行整改责任,强力推进问题整改,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

被巡察单位主要负责人分别作了表态发言,表示要聚焦反馈问题,深入查摆、剖析原因,认真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推动问题整改到位。要以巡察整改为契机,切实

把巡察整改作为改进作风、促进工作的动力,为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被巡察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全体机关干部及下属事业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西巡轩)

关于国有林地范围内坟地专项整治行动的通告

根据国务院《殡葬管理条例》《辽源市市区周边坟地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辽坟整治发〔2020〕1号)要求,为推进生态、美丽辽源建设,大力倡导移风易俗、文明绿色殡葬新风尚,保护土地、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经西安区人民政府决定,对辖区内城市周边违法占用耕地、林地散埋乱葬坟墓进行清理整治。现将有关坟墓清理整治事项通告如下:

一、清理整治范围

北至仙瑞路,东南至喜糖婚礼酒店,西至规划中辽源市农产品冷链及智慧物流园,范围四角坐标为 X4754385.813、Y430776.912、X4754419.223、X430884.705、X4754280.223、Y431005.117、X4754212.553、Y430815.595。

二、清理整治时间

清理整治工作分为自行整改和集中整治两个阶段进行。上述范围内需清理整治的坟墓,请逝者亲属于2023年6月11日前采取自行迁移、深埋不留坟头、不立碑的方式自行整改。整改过程中,严禁进行上坟烧纸、封建迷信祭奠等活动,破坏森林植被的,需恢复植被原状。

三、自行整改优惠政策

凡是自愿主动迁坟的,由区民政局、镇(街道)、社区(村)进行实地踏查并核实后,可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1.选择迁移至市殡葬管理所骨灰寄存楼的,可减免五年寄存费;

2.选择在公益性树葬纪念园安葬的,减免全部费用;

3.选择安置在万安公墓和龙山公墓的,可享受现行价格10%折扣。

四、有关要求

对超过限定日期仍未自行清理并拒不迁移深埋的,将申请法院依法强制执行,所需费用由当事人承担;对超过限定日期仍未清理的无主坟,将由相关部门强制迁移。

联系人:郑福祥
联系电话:13943797300

特此通告

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11日